

實踐大學工業產品設計學系專業課程擋修作業要點

103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系課程會議通過 (103.11.19)

第一條 為使實踐大學工業產品設計學系（以下簡稱本系）學生之學習符合邏輯順序並提升整體教學品質，爰依本校「大學部選課辦法」第十二條訂定本作業要點。

第二條 本作業要點適用於本系大學部在籍學生。

第三條 下列本系大學部課程，必須於通過先修課程及格標準後，始得修習後修課程：

先修課程	後修課程
創作基礎（1）	產品整合設計（一） 產品整合設計（二）
創作基礎（2）	
產品設計（1）	
產品設計（2）	
產品設計（3）	
產品設計（4）	

第四條 本作業要點經系課程委員會議通過，並送院課程委員會議及校課程委員會議核備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